

中草药种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EPC+O）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15220020260626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突泉县

一、招标条件

本中草药种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EPC+O）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424.2万元，招标人为突泉县太平乡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中草药种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EPC+O）；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草药种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EPC+O）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草药种植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EPC+O）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1）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2）施工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的资质的施工企业，并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项目负责人资格：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同时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投标文件须附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设计负责人员：具备贰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注：设计负责人应附的证件及有关证明材料如下：身份证、学历证、注册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相关证书。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施工员、质量员一名，提供岗位证书（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1名，安全员提供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C类证书。 3.3.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3.4.本次招标要求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渠道中国裁判文书网；裁判文书网主页>>案由:刑事案件>>对单位行贿>>；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即可，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确定无行贿犯罪记录； 3.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3家（含3家）。联合体内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2）联合体各方不得在本项目同一标段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3）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为联合体牵头人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4）由联合体投标的，必须由牵头人下载文件等招标事宜，牵头人未办理而由联合体其他成员办理的，将导致联合体投标被拒绝，联合体成员均需办理CA锁。注：应指定一家联合体成员作为联合体牵头人，由联合体各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牵头人资格，全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与本次投标；。 3.6.投标单位发生以下情况不得投标：（1）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2）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应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的；（3）转包、违法分包工程；；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6-28 08:30:00到2026-07-03 17:30:00。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21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21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七、其他

招标文件的获取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06月28日至2026年07月03日17:3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2、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3、企业信息注册及CA锁办理1）实体CA锁办理：中心现已引进3家CA锁办理企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一家企业办理CA锁，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办事指南，办理地址：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罕山中街83号，公铁立交桥北侧，原盟公安局办公楼）一楼103,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办公电话：0482-8315782（江苏翔晟）、0482-8370125（内蒙古一证通）、0482-8370079（内蒙CA）。2）移动端CA锁办理：中心已上线移动端CA办理功能，手机端下载“新点标证通”APP即可申请。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新点标证通）。4、招标文件确需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上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潜在投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5、如对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的，请联系招标代理或招标人。6、该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如发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请在工作时间拨打监督举报电话：0482-8370588/0482-8370096。注：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0512-58188511咨询）。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突泉县太平乡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突泉县太平乡人民政府**

地址：**突泉县**

联系人：**孙佳祥**

电话：**15024850333**

邮件：**1502485033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坤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联系人：**王工**

电话：**13314827805**

邮件：**1096465565@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15010410078502
2026/6/26 14:48